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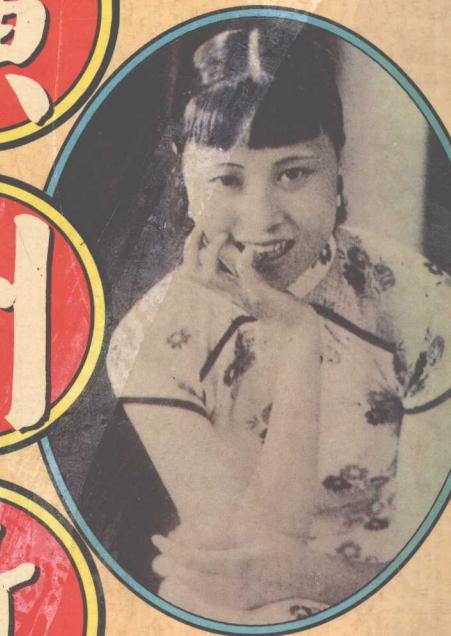
一个男人追求权力、金钱、情爱的真实历程



廣

州

教



“北杜南金”三十年代

城赤手空拳
与上海
齐名的广州
轻重的

黑白两道如雷贯耳。

独闯南方，成为
杜月笙
闻人，举足
一代大亨。

父

◎冯沛祖 著

沈阳出版社

廣州教父

● 冯沛祖 著

● 沈阳出版社



(辽)新登字12号

广州教父
GUANG ZHOU JIAO FU
冯沛祖著

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三纬路19号)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995年4月第 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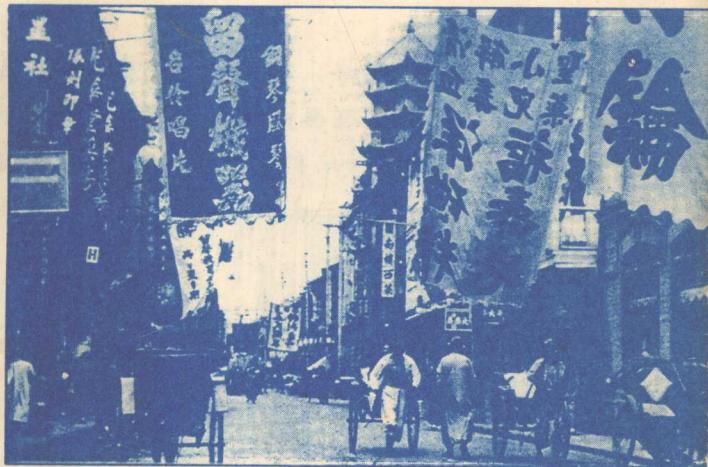
印张：16 1995年4月第1次印刷

字数：415千字 印数：1—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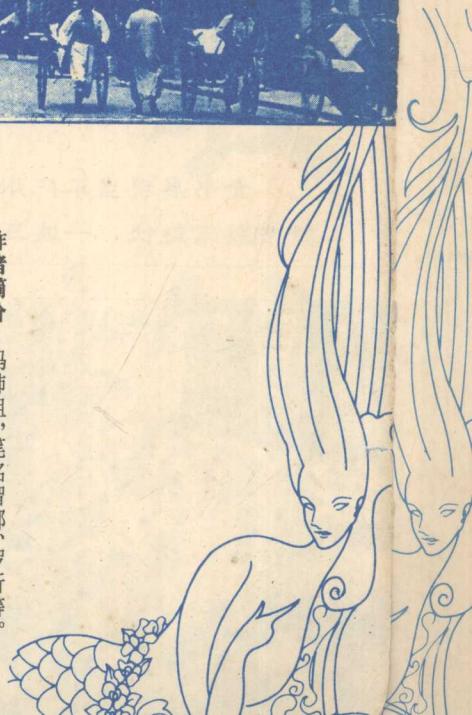
责任编辑：继 红 封面设计：朱 一

责任校对：张 燕 喜 嵘 版式设计：东 方

ISBN 7-5441-0227-0/1·53 定价：16.80元



作者简介 冯沛祖，笔名智邦、罗昕等。广州人，1905年生。兰州大学外语系本科毕业，英国语言文学学士；中山大学中文大专毕业。曾任教中学、中专、大学。著述有：《侠义英雄传》（长篇小说）及中、短篇小说、散文、杂文、游记等书籍数部。翻译有：《四十任美国总统轶事趣闻》、《世界首富之路》（长篇人物传记）、《复仇的少女》（长篇小说）。现任花城出版社编辑。





第一任堂主 林凤平



第二任堂主 江 全



第三任堂主
广州教父 金 城

20

年代的广州城，政局动荡，豪强纷起，各欲称霸。

广龙堂在黑白两道的明争暗斗中陷入困境。堂主中计身亡；赌场被洪胜堂的老千一再出老，连续亏损；妓院又为另一大堂口三山会捣乱；烟档牌照更被公安局稽查科没收；正是四面楚歌。

外省青年金城忍辱负重，义薄云天，继任堂主，施妙计挫败黑道对手，令陈炯明族弟陈达生命丧尼庵；做善事博得名利双收，扩张广龙航运有限公司名震省港。贩军火，除青帮；下杀手，在一件件命案中迅速崛起，成为与上海杜月笙齐名的一代闻人。

全书展现当年广州城的民俗风情、三教九流、光怪陆离；情节跌宕起伏，一波三折。开卷风云，终卷未休。



第一部 崛起江湖

广龙堂龙头大哥林凤平死于非命，一时群龙无首，而鼎立的三山会、洪胜堂和其他帮派正虎视眈眈，一场江湖腥风血雨随时爆发。金城临危用命，辅佐继任堂主江全，实施杀无赦的复仇计划，并软硬兼施，雄心勃勃地再图崛起。

第一章	堂主之死	(1)
第二章	无毒不丈夫	(13)
第三章	权力与美色	(25)
第四章	赌场通吃	(36)
第五章	格杀勿论	(48)
第六章	义胆雄心	(60)
第七章	绿林风云	(85)
第八章	逆我者亡	(98)
第九章	白道迫黑道	(112)
第十章	梦断江湖	(127)
第十一章	美人夺命	(140)
第十二章	风云突起	(150)

第二部 决战黑白两道

金城在风雨飘摇之中坐上广龙堂堂主宝座，开始了霸业之路。智胜洪胜堂，扬名省港两地，收服丐帮，大肆扩张和蚕食，顺我者生，逆我者死，势力锐不可当。

第十三章	吃人的计	(169)
第十四章	黑道风波恶	(182)
第十五章	险中求生	(196)
第十六章	吃人的人	(207)
第十七章	扬名江湖道	(220)
第十八章	威逼利诱	(234)
第十九章	往事不堪回首	(247)
第二十章	流浪岁月	(260)
第二十一章	名利双收	(274)
第二十二章	瞒天过海	(287)
第二十三章	乱世浮生劫	(301)
第二十四章	投靠广龙堂	(316)
第二十五章	踌躇满志	(329)

第三部 乱世枭雄

在南方，金城已成为大小黑帮的“教父”，但也是大小黑帮的“眼中钉、肉中刺”，江湖永远不能平息战争，也永远没有甘心和屈服。上海青帮压境，旧恨未除，又添新仇，义兴堂、三山会都欲置金城于死地。金城在想念女人想念温柔的同时，开始成为复仇的魔王，他必须高举他的武器。

第二十六章	贼喊捉贼	(340)
第二十七章	青帮压境	(351)
第二十八章	谋财怀鬼胎	(371)
第二十九章	狼狈为奸	(380)
第三十章	借刀杀仇人	(389)
第三十一章	生死与共	(399)
第三十二章	并肩立江湖	(410)
第三十三章	穷途末路	(424)
第三十四章	顺我者生	(442)
第三十五章	流在心里的血	(455)
第三十六章	快意恩仇	(471)
第三十七章	杀机四伏	(483)
第三十八章	此恨绵绵	(498)

1

堂主之死

广州西郊增步河傍，在本世纪二十年代，那儿是一片荒野，不时蹿出些野猫、野狗，更有零星的劫匪出没。一个初夏之夜，月色灰暗，刮起了大风，浓厚的乌云从东南方翻滚过中天，连原来朦胧的星星也遮住了，增步河原来泛出的点点磷光变成了黑黝黝的一片。暴风雨即将来临，夜色显得更为深沉。

河边孤零零地拴着一艘小船，在狂风中一左一右地荡着。一片旷野除了狂风呼啸外，一切都显得是这样的死寂。突然，河边不远处的荔枝树丛中蹿出了五条人影，为首的是一个大汉，四十来岁，姓林名凤平，是省城有名的堂口广龙堂的堂主。其他四人是他的部下，个个身穿黑衣黑裤，年纪最小的那个右手提着一个黑皮箱，走在中间。

林凤平带头冲出荔枝树丛，正要向河边的小船匆匆奔去，突然，走在最后的人低声叫道：“林大哥，我觉得有点不妥。”

林凤平收住脚步，回头问：“江全，为什么这样说？”

江全是个身体结实，身材稍高的汉子，面部轮廓分明，鹰钩鼻，鼻孔窄而长，眼睛不大，但炯炯有神，只听他低声应道：“我觉得阿长的信写得有点怪。以前我们在黄沙老地方收货，从未出过事。阿良出外运货一个多月，未回省城就知道今晚有军警在老

地方埋伏，他怎会布下这样的线眼？我们一直在省城，都未探听到有这个消息，他在外怎可能比我们还灵通？”

江全这么一说，其他人也收住了脚步。夜色浓重，乌云翻滚，没有月色，没有星光，彼此虽离得近，但也不能完全看清对方的神情，只能感觉到江全冷峻的脸上，那双眼睛在闪着阴沉的光。

林凤平迅速向四周扫了一眼，除了刚才他们五个人从那儿穿过的荔枝树丛内黑黝黝一片什么也看不到外，四野空旷，不远处的一个小山丘上有几棵零星的小树，被风吹得东歪西倒，看不出有什么动静。

他的心定了些，没有接江全刚才说的话，只是再问：“还有什么可疑的地方？”

“刚才来送信的人没有谁认得他。”江全道，“阿良为什么不找一个我们认得的人来送信？而且，不知各位兄弟有没有注意，我觉得他神情总有点不对，拿了钱未免走得太匆忙了。”

“我林凤平为人讲道义，阿良一向与我们也合作得好，他把我们骗到这增步河边，对他有什么好处？”林凤平显然不明白。

“我担心的不是阿良。他只是个跑货的，他没这个胆量，也没跟我们作对的必要。我担心的是里岗镇的张南天。”

“张南天？”

“对。张南天两年前在省城开赌档，被我们赶走了，损失了近万元。我最近听说他的势力越来越大，而阿良运货又刚好经过他的地盘……”

江全的话还未说完，突然听到河边传来阿良的喊叫：“同饮三江水！”这是阿良和林凤平之间约好的暗语，表示货已运到，没有意外。

“现在怎么办？”提皮箱的青年人叫金城，年纪最小，刚过三十岁。

“金城，跟着我。”林凤平沉声道，“大家把枪拔出来，过去提货。”说完转身，边向小船方向走去边高喊一句“三江水长流！”这

也是双方约好的暗语，表示我林凤平来了，一切平安。一喊完，林凤平便低声道：“一会儿可能什么事也没有，也可能像江军师所说，我们已中了计。但不管怎么说，这个险总得冒，不能白丢了这笔买卖。大家相机行事。”

不觉已走到离小船不远处，天色尽管很黑，但林凤平还是看到站在船头的是阿良熟悉的身影，便喊一声：“阿良！……”

话音未落，突然一声枪响，阿良身子前扑。几乎就在同时，小船的船舱里伸出四枝长枪，火光闪处，枪声齐鸣。紧接着，左边不远处的小山丘与背后的荔枝树丛也枪声四起，一齐向这边射来。显然，他们已中了埋伏。

五人在枪声响的瞬间便趴到了地上。林凤平站在最前面，他为金城挡了一枪，左胸中弹。其余四人幸好还没事，一齐举枪还击。

在旷野中逃跑只会成为活靶子，而且手中的短枪根本无法与长枪抗衡。林凤平左手捂住血如泉涌的胸口，高大的身躯一跃而起，右手举枪向船舱射击，同时拼尽全力高喊一声：“杀上船去！”

其余四人也一跃而起，五枝短枪同时向船舱内开火，五个人一同向小船扑去。当他们扑到小船前并把内里的四条长枪全打哑了时，林凤平已倒在地上，马仁背部中弹，其弟马义前胸中枪，两兄弟扒在船舷上，已无力再往上翻。金城左手臂挂彩，但仍紧紧地挟着那个黑皮箱，翻了上船，同时一把将马仁也拉上船。江全最幸运，没有受伤，他一把抱起倒地的林凤平，翻上船头，一边举枪还击，一边把马义也拉上船来。

里岗镇一霸张南天本以为布下这天罗地网，必可一举把林凤平及其手下全部歼灭，岂料却赔上了船上那四个自己得力的手下，心中不禁大怒，带着十多个部下从山丘上冲下，汇合理伏在树丛里的五六十个手下，向小船猛烈扫射。

金城一枪打断了绑船的缆绳，小船顺即乘风向下游漂去，船舱中了好几枪，幸好没人中弹。

金城与江全的两条短枪只能阻吓住敌人，是这条小船，这越刮越猛的狂风，加上这浓重的夜色救了他们的命。

小船漂过了沙贝，敌人的枪声消失了。马仁马义已经停止了呼吸，林凤平慢慢睁开眼，趴在船头的阿良也苏醒过来，他看看林凤平，再看看江全，拼全力吐出几个字：“是张南天……”

江全与金城把张南天四名手下的尸体扔进珠江，把船划向西岸，把林凤平与阿良架上岸。阿良靠着岸边的树干，断断续续地讲述了当天的遭遇。

阿良运了一船川土（四川出产的鸦片）从花县南下，在里岗镇对出的珠江江面上遭到张南天的拦截。船上四人，三人战死，阿良被俘。张南天得知这船川土的买主正是自己的仇家林凤平，不觉大喜。心想：今天我终于可以洗雪两年前的奇耻大辱了！他对阿良道：“这船货林凤平出价五万，我出六万，全买了！”

阿良一听，不觉心花怒放：三个同伙已死，这六万就全是自己的了！从此可以回乡当地主，不必在江湖上走私贩毒，拿性命作赌注，今生今世也不用愁了！一高兴，便向张南天叩头：“多谢张大爷！”

“且慢，”张南天大笑道，“还得有劳阿良兄写封信，叫林凤平到增步河边来取货。”

“货你张大爷不是买了吗？还叫林老板提什么货？”

“这个你就不用管了。”张南天叫手下立即拿来笔墨，“照我的意思写吧。”

阿良不敢不写，不写只有死，他犯不着为林凤平而死。

信写好了，张南天派自己一个最能言会道的手下在子夜时分前去送信。

广龙堂在惠爱东路（今中山四路一带）长治里的一间小小的林氏旧祠堂里。那里只是个办公的地方。堂主林凤平与他的几个得力助手住北面巷头的一幢三层小洋房。听到佣人传报有人送来

急件，林凤平与几名助手立即从睡梦中惊醒。林凤平接过信，见确是阿良的笔迹，也就不怀疑，并且认为阿良办事仔细，确应立即前往增步提货，因为那儿土匪出没，时间一长，难免出事。

事情来得太突然，决定也作得太匆忙，江全虽然心中觉得有点不妥，但一时也不便说出，有违大哥的意思，更何况他当时还不知道林凤平是否已得知他曾想非礼自己的女人容桂。直到大家穿过荔枝树丛时，他觉得必须讲出来了。幸好讲了出来，心中有了防范，才不致被打个措手不及，全部枉死。

阿良原来以为张南天讲到做到，只要喊来林凤平，自己便可以脱了干系，拿了六万元远走高飞，岂料背后被击了致命的一枪。钱一分没得到，命倒要填上了。

阿良讲完经过，已只剩了最后一口气。他看了林凤平最后一眼：“林……老板……对……不起……给我……报……仇！”说完便咽了气。林凤平只觉眼前是一片越来越浓的黑雾，所有东西都已模糊起来，也知道自己快不行了。他一手抓着江全的手，一手抓着金城的手，道：“你们……与郭……叶……同心协……力……发展广……龙堂……杀张南天……报……”“仇”字未讲完，双手颤抖了一下，便松了。

金城一把抱住林凤平，泪水涌出来。

江全拍拍金城的肩头：“别婆婆妈妈！在这儿看着！”然后右手提了枪，向前面不远处的一个小村落走去。

江全敲开了一家农户的门，开门的老头看到江全手中拿着的驳壳，登时吓得口张着，几乎当即昏倒。

“老伯，不要怕。我只是来求你帮个忙，别无恶意。”江全左手一把抓住老头的手，右手把枪抖了抖，“酬金二百大元。”

“二百元？”二百元在当时是笔很大的数目，老伯一听也忘了害怕了，精神振作起来，“要做什么？”

“立即到山上挖个大坑。”

“要来干什么？”

“埋死人。”

“啊？”老伯立即觉得自己牙关打颤，“你……你……你杀了人？”

“不，是有人杀了人。我不能把四条尸一齐运回城去，所以得先把三个埋起来。”江全把手中的驳壳枪打了个转，“带上四条上好的被单，用来裹尸。你到底做，还是不做？”

“做，做。”老伯知道碰上这类人，不做没有好结果，况且现在正是月黑风高杀人夜，这大坦尾是个孤岛，在此地出了命案，官府可没心情查凶犯。

天上闪电打雷，一场暴雨就要来了。

“我把两个儿子叫来。”老头不住地点头哈腰。

一会儿，两个青年人拿着锄头与四条被单随着老头从内房走出来，看见江全拿着枪，也不甚惊慌，大概是老头已经跟他们说了。

江全把二百元塞给老头：“有劳三位，先跟我去把四条尸裹好，把其中三条抬上山埋了，事情就完了。”说完转身出屋，前脚刚踏出门口，天上电光一闪，四野照得通明，两秒钟后，空中响起一声惊天动地的炸雷，雷声刚落，一场瓢泼大雨便横扫过来。

顶着狂风暴雨回到岸边，老伯父子三人先把林凤平的尸身裹上，抬回船上放好。再把阿良、马仁与马义兄弟三人也裹上，随即扛上牛牯沙，挖了两个坑，一个埋了阿良，一个埋了马家两兄弟。金城从腰间掏出一把匕首，在墓旁的一棵树杆上刻上“广龙”二字。然后撮土为香，跪在墓前叩了三个头，江全鞠了三个躬。

任由大雨滂沱，电闪雷鸣，由此至终，众人一句话也没说。

一切办妥，雨也停了，东方出现了鱼肚白。这时，江全才开了口：“老伯贵姓？”

“小姓张。”

“张伯，今天的事天知地知你知我知，不要讲出去。”

“先生吩咐的是，小人不敢多嘴。”

“这就好。”江全向金城打个眼色，两人便下山去，也不管张氏父子三人看着他们的背影发呆。

一夜暴雨，珠江水骤然猛涨，水流甚急。小船顺流而下，再折向东，只消半小时，便到了天字码头。这时天已大亮，不过仍行人稀少。

江全未待小船靠稳，便已跳上岸来，招来一辆大板车，趁警察还未上街巡逻，立即把林凤平的遗体运回广龙堂。

当天上午，林氏宗祠大门紧闭。祠堂内的一张大八仙桌围坐着八个人，其中六个男人是林凤平生前的左右手：江全、富国威、姜雄、金城、叶流、郭工前。两个女人，一个是林凤平生前的爱妾玲花，一个是马仁的发妻关清莲。八仙桌前方的天井正中，摆着林凤平的遗体。金城把昨夜发生的事详细地讲述了一遍，两个女人在不住地啼哭。

金城讲完了，除了女人的抽泣声，一切都显得很安静。六个男人全铁青着脸，沉默着。

最后，女人的抽泣声也停了。金城开口道：“各位兄嫂，大哥被张南天所杀，此仇一定得报！但当务之急是要先处理大哥的后事，安顿好两位嫂嫂，并且，蛇无头不行，广龙堂不可群龙无首，应立即推举一位兄长继任堂主，不可让大哥十年创下的基业就这样毁了！”

“对！”众人异口同声，然后你看我我看你，有的眼睛看桌面，一时之间似乎谁也不愿把新堂主人选推举出来。

玲花首先开口道：“全哥是广龙堂的军师，平哥生前凡事都与全哥商量，现在平哥不幸遇难，理应由全哥继任堂主，不知各位有无异议？”玲花在被林凤平娶为妾侍前是个受过训练，读过诗书的“妙尼”，所以说起来也有点文绉绉的。

富国威与姜雄应道：“好！没意见，就由全哥继任堂主。”

郭工前淡然环视，没哼声。

金城正要开口，只听年纪最长的叶流道：“江军师足智多谋，固然是不错，但对下对外有时未免有失宽厚。”叶流讲到这里，向江全拱手为礼，“在下直言，请江老弟不要见怪。”江全也连忙还礼：“不敢不敢，多谢指教。”

叶流继续道：“当今中国，群雄并起，军阀混战。陈炯明主政广东，孙文上了韶关，要北伐，统一中国。这两巨头其实是面和心不和。现有传言，陈炯明可能会对孙大炮不利。如果陈炯明真的举兵反戈，省城将陷于一片混乱，各帮派将趁国民政府自顾不暇之机扩充地盘。在这个形势瞬息万变的多事之秋，在下觉得广龙堂应推举一位处事较为稳重，对外对内对上对下都能孚众望的人来担头，再倚仗江老弟的智谋，那样便可以更顺利地发展林老大创下的基业，在众多豪杰的纷争中进取。”

叶流讲到这里，看了一下众人，只见富国威正要站起来说话，被江全一把按住，道：“请老叶继续说下去。”

叶流道：“在下与林老大、郭兄在十年前踢刘黑九的赌档，自此有了我们自己的档口。五年前建广龙堂，至今才有了今天的基业。十年江湖腥风血雨，郭兄随林老大出生入死，尽管五年前江老弟跟随林老大后，林老大要郭兄专顾赌场方面的事，但郭兄毕竟是我们广龙堂的元老，且郭兄为人稳重，得众望。今天林老大不幸遇难，在下觉得由郭工前兄继任堂主，比较顺理成章。”

火爆性子的富国威听到这里，再也耐不住，一拍桌子：“叶老兄，你这样说不是在摆老资格么！这么多年，哪个不是跟随林大哥出生入死？功劳大家有份。现在我们是要抵抗各路敌人的围攻，并要扩大广龙堂的地盘，并吞别的帮派，摆以前的功劳来有什么用？要宽厚有什么用？现在是要用智谋，使广龙堂雄霸省城！”

叶流一听，也火了，霍地站起身：“富老弟！我和林老大、郭兄踢刘黑九的赌档时，你还在淘金坑的烂竹棚里捡破烂！现今林大哥尸骨未寒，你说话就这样狂，这算什么！”

一听叶流说“现今林大哥尸骨未寒”，没读过两年书的富国威就觉得可笑，不禁又一拍桌子，接口道：“叶老兄你胡说什么？林大哥的尸骨早就冷了！不信你去摸摸！小弟以前是曾捡破烂，但英雄莫问出处。这几年小弟为林大哥打理春香园与夜留芳，也算为广龙堂赚了不少钱，我就这样说了，那又算什么！”

“两位别再争了！”郭工前站起身，伸开双手向双方一按，“现在大敌当前，洪胜堂的刘老七想弄垮我们的赌场；三山会的人前几天又到夜留芳捣乱，富老弟几乎跟人家干仗，市公安局稽查科的王科长两天前封了我们的两间烟档，要用七千大元去‘赎’。广龙堂处在当前如此多事危亡之秋，我们怎可以还来争这个呢！江老弟，在下说得可对？”

“郭老兄说得对，各位不要争了。”江全立即附和。

以下是沉默。谁来继任“龙头”？一时大家都觉得不好说了。

还是金城开了口：“江军师与郭老兄都够格继任堂主，但总得有一个负主责的。事态紧急，不可再争持下去了，以免伤了自家兄弟的和气。在下提议就用点今天文明社会的文明办法，无记名投票选举吧。青莲姐就请代表仁义两兄，在座八人一人一票，拿张白纸，选江军师的，就写个‘江’字，选郭老兄的，就写个‘郭’字。票多者当选，各位可同意？”

没有人叫好，但也没有人反对，金城也不再等，便叫下人拿上纸笔分给各人。大家在纸上匆匆一挥，再把纸抓成一团，往八仙桌上一放。

八个纸团都摆在了八仙桌中间，金城把它们一个个摊开，大家都站起身来盯着，一时间全做声不得：四票对四票。

玲花摆了一下腰肢，有点嗲声嗲气地对金城道：“城哥，你说怎么办，还有什么文明的办法？”

金城看了一眼玲花，没有正面回答她的问题，而是看了各人一眼，道：“既然如此，那就请林大哥来决定吧！”

“林大哥？”大家不由得惊叫一声，一齐望向摆在天井正中的